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hua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3)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建議(i)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Hanhua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更改為「Hanhua Holding Co., Ltd.」，並將本公司之中文名稱由「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瀚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ii)修訂本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以反映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Hanhua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更改為「Hanhua Holding Co., Ltd.」，並將本公司之中文名稱由「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瀚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臨時股東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

(ii) 已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事項取得相關政府部門的一切必要批准、授權、許可及同意，並已完成在中國境內的所有備案及登記手續。

待上述條件達成後，本公司其後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要之登記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金融控股公司准入管理的決定》《金融控股公司監督管理試行辦法》及重慶金融監管局清理規範“金融控股”“金控”等字樣經營主體的監管要求，本公司名稱中含“金控”字樣需按規定予以變更。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亦不會影響本集團之日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所有印有現時名稱之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作為該等本公司股份之法定所有權憑證，且現有股票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註冊及交付用途。本公司將不會就現有股票換領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新股票將僅以本公司之新名稱發行。

此外，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股份之英文及中文股份簡稱亦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更改。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股份之新中英文股份簡稱及其他相關事宜及資料刊發進一步公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由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董事會建議通過更改公司名稱對公司章程進行修訂。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於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特別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詳情之通函，連同臨時股東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於可行情況下儘快刊發。

承董事會命
瀚華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程涓

中國重慶，2026年4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程涓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朱廣波先生、席堯先生及劉博霖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詹自瓊女士、李偉先生及王志峰先生；及本公司職工董事陽桂香女士。